



招标文件

柘城县长江天使日间照料中心设施设备采购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2023-05-14

采购人：柘城县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恒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三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1. 总则	11
2. 招标文件	13
3. 投标文件的编写	14
4. 投标	16
5. 开标、资格审查与评标	17
6. 授予合同	18
7. 信用记录	20
8. 政府采购政策	20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0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5
第四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26
第五章 合同	33
第六章 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41
第七章 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册通用格式	57
一、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59
二、 投标人基本情况	60
三、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61
第八章 投标文件通用格式	68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柘城县长江天使日间照料中心设施设备采购项目（二次）招标公告

恒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受柘城县民政局的委托，就柘城县长江天使日间照料中心设施设备采购项目（二次）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2023-05-14
- 2、采购项目名称：柘城县长江天使日间照料中心设施设备采购项目（二次）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采购控制价、最高限价）：2000000.00 元
- 5、采购需求：
 - 5.1 采购内容：设备采购及安装（详见招标文件）。
 - 5.2 采购范围：招标文件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 5.3 交货及安装期：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交货安装完毕。
 - 5.4 交货及安装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5 质量标准：合格。
 - 5.6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5.7 质保期：1 年（其中空调 6 年）。
 - 5.8 标段划分：共划分 1 个标段。
- 6、合同履行期限：同交货及安装期。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的规定。
 - 3.1.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1.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3.1.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3.1.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3.2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供应商为生产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和医疗器械注册证；供应商为代理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并提供所投产



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非医疗器械可不提供）。

3.3 财务要求：财务状况良好，没有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 2021 或 2022 年度的经第三方审计的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者供应商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至少应提供近一年的资产负债表）。

3.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在本公告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招标公告发布时间至开标时间。

2. 地点：企业可直接在该公告下方相关附件下载也可以免费注册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柘城县）（<https://zcggyz.zhecheng.gov.cn>）下载招标文件；如确定投标，需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柘城县）（<https://zcggyz.zhecheng.gov.cn>）点击公告中的“我要投标”按照系统提示进行操作。

3. 方式：网上下载。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3 年 7 月 13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供应商应将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专区上传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柘城县）。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没有上传的，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3 年 7 月 13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柘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2 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商丘市政府采购网》、《柘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恒信咨询网》上发布。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文件解密开始时间：2023年7月13日9时00分。

2. 投标文件解密截止时间：2023年7月13日11时00分。

3. 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评标，供应商不需要再到现场（需要现场演示或样品展示的除外），对供应商签到、响应文件线上解密、供应商在开评标过程中应保持系统登录状态等有关内容进行规定。具体流程详见交易中心系统2020年3月17日发布的《关于实行全过程不见面交易的公告》。

6.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柘城县民政局

地址：柘城县拥军路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方式：1384964916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恒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电厂路河南省国家大学科技园（东区）16号楼B座6楼

联系人：贾先生

联系方式：0371-86688490、0370-3657888

3. 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柘城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

地址：柘城县未来大道中段

电话：0370-7295108

发布人：恒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3年6月21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关于采购的货物及其伴随服务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补充，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此表中“※”为投标人必须满足的条件，如不满足，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2.1	采购人	名称：柘城县民政局 地址：柘城县拥军路 联系人：李女士 电话：13849649168
1.2.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恒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电厂路河南省国家大学科技园（东区）16号楼B座6楼 联系人：贾先生 电话：0371-86688490、0370-3657888
1.2.3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柘城县长江天使日间照料中心设施设备采购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详见招标公告
1.2.4	采购范围	※ 招标文件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1.2.5	资金来源及预算金额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预算金额：2000000.00元（采购控制价：2000000.00元）
1.2.6	交货及安装期	※ 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交货安装完毕
1.2.7	交货及安装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1.2.8	质保期	※1年（其中空调6年）
1.2.9	质量标准	※ 合格
1.2.10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1.2.11	是否接受联合体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1.4.1	现场考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考察时间： 集中考察地点：
1.4.5	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5.1	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分包金额要求： 对分包人的资质要求：
1.6.1	实质性偏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偏差范围： 偏差幅度：
1.7	样品	提供样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样品要求： 样品的制作标准和要求： 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是/否 检测机构的要求及检测内容： 未中标人样品，采购活动结束后退还 中标人样品的保存：中标后样品封存至_____，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时间：2023年6月26日下午18:00分前 形式：书面形式提出并加盖公司印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通过公共电子交易平台发布且同时在原公告媒体发布澄清公告
2.3.2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通过公共电子交易平台发布且同时在原公告媒体发布变更公告
3.6.1	投标有效期	※网上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3.7.3	投标文件份数	※网上上传 GEF 电子投标文件一份（按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柘城县）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要求进行制作，在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4.1.1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盖章及电子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盖章：按招标文件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加密要求：按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柘城县）要求
4.2.1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4.2.2	网上递交投标文件地点及方式	网上递交投标文件地点：供应商应将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专区上传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柘城县）。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没有上传的，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网上递交投标文件方式：网上上传 GEF 电子投标文件一份 上传电子文件的要求：按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柘城县）要

		求
5.1.1	开标时间和开标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5.2.1	资格审查	由采购人或（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人员由采购人或（和）采购代理机构人员共 1 人（含）以上单数组成
5.3.1	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构成：由采购人代表 1 人，有关经济技术方面的专家 4 人，共 5 人组成。 评标委员会专家确定方式：从相关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5.3.4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按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
6.4.1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 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
6.5	预付款	预付款金额：中标金额的 40% 是否要求中标单位提交电子预付款保函：（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电子预付款保函担保金额：/。 电子预付款保函开具：/。 提交电子预付款保函时间：/。 预付款支付时间：合同签订生效且具备实施条件后3个工作日内。
8.2	是否涉及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产品名称： <u>马桶、空调、电视、热水器、笔记本电脑、彩色打印复印一体机</u> ，须提供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8.3	是否涉及无线局域网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产品名称： <u>/</u> ，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5	是否属于中国强制性认证（CCC）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产品名称： <u>空调、洗烘衣机、热水器、微波炉、电视、笔记本电脑、彩色打印复印一体机</u> ，须提供有效期内的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主管部门规定可采用自我声明评价方式的，须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 ）网

		页查询截图及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
8.7	是否涉及信息安全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产品名称：___/___，须提供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9.1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p>是。具体要求：</p> <p>响应文件网上递交：</p> <p>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使用CA锁登陆后，将已固化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通过网上递交的方式在投标专区自行递交，并确保递交成功（为保证文件正常递交，请供应商错峰上传，详细操作可参阅办事服务-操作指南-投标阶段）。</p> <p>GEF格式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具体参考参阅柘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投标文件生成器的操作说明。</p> <p>采用电子评审时以电子招投标文件为准。</p> <p>关于启用新版电子招标投标工具箱（V6.6.0）的通知，投标人应下载安装最新版投标人工具箱(V6.6.0)版本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新版招标人、投标人工具箱可在《柘城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下载专区下载，具体内容请详见交易中心 2022 年 6 月 27 日首页-通知公告。</p> <p>供应商注意事项：</p> <p>1、供应商在开标结束后，应实时保持交易系统处于登录状态，确保能及时收到评审专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要求。评审过程中评审专家可通过评审系统在线提出问题，供应商可使用自带的笔记本电脑通过交易平台中的澄清答疑在专家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p> <p>2、澄清、说明需要上传交易系统的文件，必须是PDF格式并且加盖有供应商电子签章。如果文件是用word编辑的，供应商可点击文件左上角文件选择“输出为PDF”，将word文件转变为PDF格式后加盖电子签章上传。</p> <p>3、评审专家对供应商进行澄清的要求均有时间限制，并且在供应商澄清页面有倒计时提示，供应商应在评审专家规定时间内完成所有操作。</p> <p>提示：</p> <p>根据《关于深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的指导意见》（国办函【2019】41号）和《2019年全省公共资源管理工作要点》（豫公管办【2019】</p>

		<p>4号)要求,柘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继上线了全过程不见面交易的各项电子化交易功能,经过对系统各模块功能和效果进行全面测试和优化,目前不见面电子交易系统已具备正式运行条件。现定于2020年3月18日起全面运行不见面电子交易系统。</p> <p>一、2020年3月18日起进场交易的项目, 明确约定实行不见面开评标, 供应商不需要再到现场 (需要现场演示或样品展示的除外), 请供应商通过互联网登录交易平台自助完成投标签到、响应文件解密、二次报价及澄清答疑等操作。</p> <p>二、市场主体诚信库2020年3月18日起正式启用, 磋商文件中要求需要供应商提供企业资质、业绩、获奖等资料的, 供应商将相应涉及评审的所有客观资料上传至市场主体诚信库对应位置 (涉密的除外), 由评审专家予以认定, 没有上传的视同没有提供相应评审资料, 不再要求供应商现场提交原件。</p> <p>供应商应根据系统操作指南中的《供应商操作指南》,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 将本单位相关资料上传至市场主体库相应位置, 为确保材料上传成功并方便评审专家查找核对, 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完成资料上传并在响应文件中列明资料上传位置。</p> <p>市场主体诚信库中市场主体信息以评审专家核对时为准, 核对后主体库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p> <p>三、供应商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操作流程及注意事项详见系统操作指南中的《供应商操作指南》。</p>
9.2	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	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试行)》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试行)》规定。
9.3	其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及标准: 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中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收取, 由中标人支付。 2.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生效且具备实施条件后3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作为预付款; 装机完毕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90%, 经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100%。 3. 履约验收: 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4.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94号) 以书面形式

		<p>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不再接收。接收质疑函联系部门：恒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370-3657888 通讯地址：郑州市电厂路河南省国家大学科技园（东区）16号楼B座6楼。在法定质疑期内投标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p> <p>5. 本项目中标公告将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同一媒介上发布。</p> <p>6.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将合同副本原件报采购代理机构备案。</p> <p>7.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p> <p>8. 为落实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豫财办〔2020〕33号），中标人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具体详见附件。</p> <p>9. 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规定。</p> <p>10.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p>
--	--	---

1. 总则

1.1 适用范围

- 1.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文件中所述的货物及其伴随的服务。
- 1.1.2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1.2 招标项目概况

1.2.1 采购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2.2 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活动，在招标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1.2.3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4 本次采购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5 资金来源及预算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6 交货及安装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7 交货及安装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8 质保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9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10 合格投标人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并能承担招标项目的供货和相关服务的企业；
- (7) 未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8) 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9)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10)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条件。

1.2.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2.10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 (1)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2)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 (3)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体协议书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内容提交。
- (4)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

标的，联合体协议书中应明确小型、微型企业在联合体投标中所占合同总金额的比例。

(5)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较低的资质等级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

(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7) 组成联合体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优惠政策。

1.2.1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5)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6)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牟取中标，或在投标中弄虚作假的；
-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2.13 中标人：接到并接受中标通知，最终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1.2.14 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1.3 投标费用

1.3.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4 现场考察或答疑会

1.4.1 现场考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现场考察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考察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现场考察的，不影响现场考察的正常进行。

1.4.2 投标人现场考察发生的费用自理。

1.4.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现场考察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4.4 采购人在现场考察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4.5 答疑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 分包

1.5.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5.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5.3 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优惠政策。

1.5.4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管理行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1.6 响应和偏差

1.6.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2 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1.6.3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1.7 样品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的，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检测机构的要求、检测内容及样品的保管、封存等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样品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以评标办法为准。

1.8 投标语言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9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标准单位。

1.10 投标货币

除非另有规定，投标人提供的所有服务用人民币报价。

1.11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构成

2.1.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货物及其伴随的服务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资格审查
第四章	评标办法
第五章	合同
第六章	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第七章	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册通用格式
第八章	投标文件通用格式

2.1.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合同条款的所有事项、格式要求和技术规范，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或认定为投标无效的风险。

2.1.3 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时应充分完整理解招标文件的整体要求。

2.1.4 根据本章第 1.4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和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在原公告媒体发布澄清公告，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招标文件的澄清自招标文件澄清在相关网站发布起，即默认为投标人收到；各投标人应自行在相关网站查询公告信息。

2.2.4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疑问的，将被视为对招标文件完全认可。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同时在原公告媒体发布变更公告。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3 招标文件的修改自招标文件变更在相关网站发布起，即默认为投标人收到；各投标人应自行在相关网站查询公告信息。

3. 投标文件的编写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包括下列部分：

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册组成

- (1)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2) 投标人基本情况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组成

-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 投标书
- (4) 投标承诺函
- (5) 投标报价表格
 - 1) 开标一览表
 - 2) 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 (6)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7) 售后服务计划
- (8) 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简介
- (9) 投标人提供的其他优惠条件
- (10)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1) 中小企业声明函
- (1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3)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 (14)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 (15) 其他资料

3.1.2 投标文件应与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格式次序一一对应。

3.1.3 招标文件中的每个分包，是项目招标不可拆分的最小投标单元，投标人必须按此分包编制投标文件，提交相应的文件资料，拆包投标将视为漏项或非实质性响应予以认定为投标无效。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为目的地交货价（含货物运输、售后服务费用等所有费用）。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报价表格式填写提供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单价、分项总价和总投标价。

3.2.2 投标总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的，包括基于交货或提供服务前发生的各种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安装费、检验费以及伴随的消耗材料、备品备件和其它服务费总报价。

3.2.3 投标报价应完全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伴随的服务范围，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货物及其伴随的服务分项。

3.2.4 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报价的投标。

3.2.5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开标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最低投标报价并不意味着一定中标。

3.3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依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要求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资格审查册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如果投标人是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提交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册以及联合体协议，联合体协议应标明联合体牵头人。

3.4 投标人技术证明文件

/

3.5 投标有效期

3.5.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按相关法律规定处理。

3.5.2 投标文件应自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3.5.3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

3.6 投标文件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资格审查册通用格式”、第八章“投标文件通用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开标一览表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投标有效期、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4 电报、电传和传真投标文件一律不接受。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盖章

4.1.1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盖章及电子投标文件加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3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4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3.1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6.3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4.3.3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满期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5. 开标、资格审查与评标

5.1 开标

5.1.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5.1.2 开标程序: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 投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 (4) 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按递交投标文件的逆顺序,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以及其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必要的内容,并记录在案;
- (5) 参加开标的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 (6) 开标结束。

5.2 资格审查工作

5.2.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5.3 评标工作

5.3.1 评标委员会

(1) 评标工作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评,并按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推荐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数量的中标候选人。

(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对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或技术复杂或社会影响较大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

(3)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情形除外。

(4)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5)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5.3.2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2)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除外）；

- (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本章第 5.3.2 项第（1）至（5）目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5.3.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5.3.4 评标

(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4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5.4.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

5.4.2 评标委员会将遵照规定的评标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5.4.3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5.4.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投标人合同，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

5.4.5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员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5.4.6 评标结束后，投标文件概不退还。

6. 授予合同

6.1 中标公告

6.1.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6.1.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6.1.3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6.1.4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6.1.5 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要求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6.2 采购任务取消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6.3 中标通知书

为推进全流程电子化交易，本项目中标单位需自行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柘城县）在线下载本项目中标通知书。操作说明书请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柘城县）“通知公告-关于启用中标通知书在线制作发放功能”公告中下载，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6.4 履约保证金

6.4.1 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五章“合同”规定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超过采购合同金额的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6.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6.4.1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6.5 预付款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6 付款条件与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7 签订合同

6.5.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6.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6.5.3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6.5.4 如采购人或中标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对违约方收取中标金额2%的违约金。

6.5.5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6.5.6 如中标人不按本章第 6.5.1 项约定签订合同，采购人将报请取消其中标决定，采购人可在中标候选人中重新选定中标人或者重新招标。

7. 信用记录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在本公告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8. 政府采购政策

8.1 投标产品符合国家环保、节能标准，并载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国家环保总局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且具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投标人必须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和文件等），将分别给予投标人在评标办法中规定的标准分值进行加分评审。

8.2 如投标产品属于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要求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如未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要求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认证证书的，则认定其**投标文件无效**。

8.3 投标人所投产品列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将给予投标人在评标办法中规定的标准分值进行加分评审。（**本项目不适用**）

8.4 关于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执行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等部门规定，投标人所投货物必须是国家信息部、版权局、商务部等部门认可的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

8.5 采购货物为国家强制性认证产品的，必须符合强制性标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认定其**投标文件无效**。

8.6 优先采购本国产品。采购进口产品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并依法办理论证、审批手续。（**本项目不适用**）

8.7 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人应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否则认定其**投标文件无效**。（**本项目不适用**）

8.8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必须执行财政部、工信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应当对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

注册商标)的投标报价给予 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在评标过程中不予认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在评标过程中不予认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狱企业,未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不予认可。

8.9 如投标人投标产品适用于国家法律法规强制规定,而本文件未明确要求投标人提供相应证明的,如无证据证明其产品不符合国家规定的,视为产品符合规定;同时,也视为投标人已承诺投标产品符合国家强制规定。

8.10 开源节流,执行低价优先的采购政策规定。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 1: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附件2: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前附表

条款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信用记录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2.10 项规定
	财务报告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2.10 项规定
	纳税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2.10 项规定
	社会保险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2.10 项规定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2.10 项规定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2.10 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2.10 项规定

1.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和)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 资格审查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见资格审查前附表。

3. 资格审查程序

资格审查人员依据本章资格审查前附表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资格审查人员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第四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	符合性 审查标准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报价	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采购控制价的
		投标范围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2.4 项规定
		交货及安装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2.6 项规定
		交货及安装地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2.7 项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2.8 项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2.9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6.1 项规定
	其他	符合招标文件其他要求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报价得分：30分 技术部分：30分 商务部分：40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2 (1)	报价得分(30分)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价格扣除： (1) 投标人所投标的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投标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	

			<p>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p> <p>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评标报价=投标报价-投标报价×10%</p> <p>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小微企业、监狱、残疾人福利性企业投标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p>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 × 30% × 100</p>
2.2.2 (2)	技术部分 (30分)	投标主要产品技术指标的响应程度: 30分	<p>货物的技术参数、技术性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基本分30分，加★号的为关键参数，有一项不满足将按废标处理。其他非关键参数，每有一项不满足扣1分，扣完为止。</p>
2.2.2 (3)	商务部分 (40分)	<p>投标人业绩: 4分</p> <p>交货及安装期: 2分</p> <p>质保期: 5分</p> <p>供货方案: 5分</p>	<p>投标人提供2020年5月1日以来已完成的相同或类似项目业绩合同，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需提供合同，每提供1份得2分，最高得4分，没有不得分。</p> <p>在满足招标文件的基础上，交货及安装期每提前1天，加0.5分，最多加2分。</p> <p>在满足招标文件的基础上，每延长一年（空调及其他货物的质保期需同时延长），加2.5分，最多加5分。</p> <p>有详细的供货方案，且具有详细可行的实施计划和明确的工作流程，措施科学、完整，优于采购需求的，得5分。</p> <p>有较详细的供货方案，且具有较为详细可行的实施计划和的工作流程，措施较科学、完整，满足采购需求，得4分。</p>

			<p>有较详细的供货方案，但实施计划和的 workflows 一般，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2 分。</p> <p>供货方案不完整，实施计划和 workflows 不可行，得 1 分。</p> <p>缺项得 0 分。</p>
		<p>安装、调试方案 5 分</p>	<p>设备安装调试、试运行测试、运行维护等内容描述完善、详细，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5 分。</p> <p>设备安装调试、试运行测试、运行维护等内容描述较完善、详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4 分。</p> <p>设备安装调试、试运行测试、运行维护等内容描述基本完善、详细，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2 分。</p> <p>设备安装调试、试运行测试、运行维护等内容描述不完善、详细的，得 1 分。</p> <p>缺项得 0 分。</p>
		<p>质保期内保证措施：5 分</p>	<p>质保期内质量保证措施完整、详细，且科学可行，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5 分。</p> <p>质保期内质量保证措施较完整、详细，较科学可行，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4 分。</p> <p>质保期内质量保证措施较完整、详细，可行性一般，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2 分。</p> <p>质保期内质量保证措施不完整、详细，可行性差的，得 1 分。</p> <p>缺项得 0 分。</p>
		<p>质保期外保证措施：5 分</p>	<p>质保期外质量保证措施详细合理，零配件清单种类齐全、价格合理、供应充足，品牌、型号、联系方式详细真实，质量可靠、价格合理，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5 分。</p> <p>质保期外质量保证措施较详细合理，零配件清单种类较多、价格较合理、供应基本满足需求，品牌、型号、联系方式基本详细真实，质量一般、价格较为合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4 分。</p> <p>质保期外质量保证措施一般，零配件清单种类少、价格偏高、供应能力差，品牌、型号、联系方式不详，质量较差、价格不合理，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2 分。</p>

			<p>质保期外质量保证措施不合理，零配件清单种类少、价格偏高、供应能力差，品牌、型号、联系方式不详，质量较差、价格不合理的计 1 分。</p> <p>缺项得 0 分。</p>
		售后服务方案：5 分	<p>售后服务方案科学合理、内容详实、售后服务人员配备合理，售后服务计划可行，售后服务设备科学实用，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5 分。</p> <p>售后服务方案较科学合理、内容较详实、售后服务人员配备较合理，售后服务计划可行，售后服务设备较科学实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4 分。</p> <p>售后服务方案一般、内容表述一般、售后服务人员配备不合理，售后服务计划简单，售后服务设备一般，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2 分。</p> <p>售后服务方案不合理、内容表述不合理、售后服务人员配备不合理，售后服务计划简单，售后服务设备不合理得 1 分。</p> <p>缺项得 0 分。</p>
		售后服务承诺：2 分	<p>投标人承诺接到采购人通知，保证 2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到达现场，24 小时解决问题，无法在规定时间内解决问题，并提供必要的后备设备或解决方案；得 2 分。</p> <p>投标人承诺接到采购人通知，保证 4 小时内响应，8 小时到达现场，48 小时解决问题，无法在规定时间内解决问题，并提供必要的后备设备或解决方案；得 1 分。</p> <p>其他不得分。</p>
		节能清单产品：1 分	<p>所投产品如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非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每有一项加 0.5 分，最多加 1 分。</p> <p>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清单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 (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阅。</p>

		<p>环保清单产品：1分</p>	<p>所投产品如为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每有一项加 0.5 分，最多加 1 分。</p> <p>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清单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阅。</p>
<p>注：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包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低者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p>2.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招标文件中在第六_六_章中载明了核心产品，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包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低者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p>3.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p>			

1.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评审标准

2.1 符合性评审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 (1)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审程序

3.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标准，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3.1.1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1.2 分析监测预警情形

对参与政府采购项目同一标段（包）的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的，大数据分析系统会将监测信息在电子评标系统中给予预警提示，对存在下述预警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



- 2、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或者上传；
- 3、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由同一IP地址上传；
- 4、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工程预算由同一预算软件（同一把预算锁）编制。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评标方法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得分。

- (1) 按本章第 2.2.2（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A；
- (2) 按本章第2.2.2（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B；
- (3) 按本章第2.2.2（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第五章 合同

甲方（全称）：_____

乙方（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项目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号）招标采购文件
2. 投标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 4.（××号）中标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图纸

第二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等（详见《供货明细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总价款

1.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价款：¥_____元。

大写：_____元。

2. 分项价款在《供货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3.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调试、培训、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4.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 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义务

1.1 委托工作的具体范围和内容：_____；

1.2 甲方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下列工作：

(1) 向乙方提供保证履行合同所需的全部资料的时间：合同签订后 个工作日内。

(2) 向乙方提供保证履行合同顺利完成的条件： 。

(3) 需要与第三方协调的工作： 。

1.3 甲方有义务保守履约合同过程中有关的商业秘密。

2. 乙方的义务

2.1 乙方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全下列工作：

(1) 保证履行合同的内容和时间： 。

(2) 为甲方提供的为保证履行合同的相关咨询服务： 。

(3) 应尽的其他义务： 。

2.2 乙方有义务保守履约合同过程中有关的商业秘密。

3. 甲方的权利

3.1 按合同约定，接收项目成果；

3.2 向乙方询问履行合同工作进展情况和相关内容或提出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建议；

3.3 与乙方协商，建议更换其不称职的工作人员；

3.4 本合同履行期间，由于乙方不履行合同约定的内容，给甲方造成损失或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依法向乙方追索经济赔偿，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3.5 甲方有权利对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的行为进行监督。

4. 乙方的权利

4.1 按合同约定收取报酬；

4.2 对履行合同中应由甲方做出的决定，乙方有权提出建议；

4.3 当甲方提供的资料不足或不明确时，有权要求甲方补足资料或作出明确的答复；

4.4 拒绝甲方提出的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并向甲方作出解释。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本项目质保期_____年，保修期_____年。

3.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4. 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采购的进口产品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

5. 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及安装地点。

6、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六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价款：

- (1) 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 (2) 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 (3) 其他材料。

3. 付款方式：_____。

4. 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同意向乙方提供关于本项目的贷款（附《借款合同》），经甲方审核无误后，甲方同意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和乙方履约进度将采购资金支付至××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与乙方共同确认的收款账户：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1.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向甲方提交合同履约保证金_____元

（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本政府采购合同总价款的10%）。

2. 履约保证金有效期为甲乙双方最终验收后1个月内。到期后，甲方向乙方无息退还。

3. 如乙方未能履行、或未能完全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合同期满后 _____天内无息退还乙方。

第八条 交货和验收

1. 交货时间：_____。

交货及安装地点：_____。

2.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 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_____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生产厂家产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5. 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6.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7. 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8. 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9.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_____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10. 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规定，商品的包装和快递包装验收标准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规定。

第九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第十条 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____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 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 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 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5. 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第十一条 分包和转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转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二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或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____%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____%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__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

的____%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____%。

5.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 1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 因乙方原因导致违约、本合同无法履行等情形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除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支付甲方一切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律师费、交通费。

7. 其它未尽事宜，以《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五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____种方式解决：

①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_____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六条 其他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

甲 方：

乙 方：

名称：（盖章）

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时 间： 年 月 日



附件

供货明细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 主要技术参数	计 量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元)	总 价 (元)	产地生产 厂商名称
		(视明细项目加行)					
		备品备件					
		易损件					
		专用工具价					
		安装调试费					
		运输至最终目的运费及保险费等					
		技术服务费(含培训等)费					
		其他					
大写:					合同价:	元	

第六章 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详见招标公告。
- 2、项目名称：柘城县长江天使日间照料中心设施设备采购项目（二次）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2000000.00 元。
最高限价：2000000.00 元。
- 5、标段划分：共划分 1 个标段。

二、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参数
1	外骨骼机器人	1	台	后附
2	平衡功能检查训练系统	1	台	后附
3	空气波压力治疗仪	2	台	后附
4	踝关节康复器	1	台	后附
5	神经肌肉低频电刺激	1	台	后附
6	电脑中频治疗仪	1	台	后附
7	极超短波治疗机	1	台	后附
8	电针治疗仪	4	台	后附
9	OT 综合训练工作台	1	台	后附
10	频谱治疗机	2	台	后附
11	湿热敷装置	1	台	后附
12	深层肌肉按摩器	1	台	后附
13	训练用阶梯（双向）	1	台	后附
14	平行杠（配矫正板）	1	台	后附
15	多体位医用诊疗床（定制）	4	台	后附
16	接待桌	2	张	产品尺寸：≥120*60*75cm 产品材质：采用 E1 级板材稳固承重品质好。圆角处理，贴心呵护。 支架材质：采用加厚方管支撑表面喷粉处理。采用三角筋设计。

				功能配置：三抽屉隐藏式设计。
17	接待椅	4	把	产品尺寸：≥46*48*94~104cm 加厚软包扶手，固定式一体腰托，加厚加宽背框。 坐垫材质：采用木制底板支撑，高弹海绵填充物，透气面料层。加厚特制钢架
18	接待沙发	3	张	产品尺寸：≥210*85*87cm 产品材质：采用松木框架，升级科技部面料，高弹公仔棉，高档五金磨砂支撑底座
19	沙发边几	3	张	产品尺寸：≥60*30*58CM 产品材质：高压压缩密度免漆板饰面。 产品重量：≥8.5KG
20	可叠摞椅子	6	把	产品尺寸：≥38*48*78cm 产品材质：采用全新加强 PP 材料，抗变形能力强，高刚性，耐热性好阻燃更安全。
21	适老化椅子	58	把	椅子尺寸：≥540*540*850mm,扶手椅 1、框架：优质橡胶木实木制作，木材色泽均匀完整干净，无死节，无腐朽、裂纹、虫眼、夹皮、变色等缺陷。扶手无缝拼接边角处采用倒圆工艺。 2、油漆：采用优质环保油漆，三底两面工艺。产品光泽.平整.纹理清晰.环保。表面无颗粒.气泡.粗点，颜色均匀，附着力强.透明度高.耐磨性好，色泽柔和，手感良好。漆饰工艺达到国家相关标准，保证木皮天然纹路感，两面均衡油饰，漆膜附着力达到 1 级。有害物质限量达到：GB 24410-2009 标准，符合：QB/T 4461-2013 木家具表面涂装技术要求。 3、粘合剂：环保粘合剂，游离甲醛、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物达到 GB 18583-2008 国内标准。
22	适老化圆几	3	个	1、产品尺寸：≥高 700mm ≥直径 600mm 2、产品材质：采用橡木实木板，边角处采用倒圆工艺，细腻、光滑、手感好。
23	蝴蝶桌子	1	张	框架：橡胶木实木制作，木材色泽均匀完整干净，无死节，无腐朽、裂纹、虫眼、夹皮、变色等缺陷。扶手无缝拼接边角处采用倒圆工艺。 2、油漆：采用环保油漆，三底两面工艺。产品光泽.平整.纹理清晰.环保。表面无颗粒.气泡.粗点，颜色均匀，附着力强.透明度高.耐磨性好，色泽柔和，手感良好。漆饰工艺达到国家相关标准，保证木皮天然纹路感，两面均衡油饰，漆膜附着力达到 1 级。有害物质限量达到：GB 24410-2009 标准，符合：QB/T 4461-2013 木家具表面涂装技术要求。 3、粘合剂：环保粘合剂，游离甲醛、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物达到 GB 18583-2008 国

				内标准。
24	换鞋凳	3	个	产品尺寸：≥58*35*58cm 产品材质：采用橡胶木材质，表面采用环保清漆，品牌五金。
25	适老化桌子	11	张	1、产品尺寸：≥140*80*75CM 2、产品材质：采用橡木实木板，边角处采用倒圆工艺，细腻、光滑、手感好。
26	适老化床	5	张	1. 产品尺寸：≥2000*900*500mm 2. 床体材质：床体采用≥40x80mm1.2mm 冷轧钢管。 3. 产品功能：0~80° 起背调节，0~25° 腿部调节。 床头材质：采用颗粒免漆板材质。
27	床头柜	5	个	1. 产品尺寸：≥40*50*43cm 2. 产品材质：采用实木内抽，PVC 免漆覆膜。
28	适老化茶几	1	个	1. 产品尺寸：≥120*60*50cm 2. 产品材质：采用楠竹材质。 3. 功能特点：采用双层设计，加高底座方便清洁。
29	办公桌	1	组	4 人位 办公桌+柜+椅子 产品尺寸：≥120*240*74cm 主架材质：烤漆钢琴钢架，稳固耐用。 板材材质：采用环保板材，表面纹理清晰流畅，结构牢固。 储物空间：便携式三斗柜设计，储物合理方便。
30	折叠床	1	张	产品尺寸：≥190*80*30CM 产品材质：表面采用四折设计，椰棕海绵床垫，稳固承重，搭配万向轮，收展不费力。
31	折叠桌椅	1	套	产品尺寸：≥60*120*53~75cm 产品功能，三挡调节，可折叠。 桌面材质：采用防火面板。 主架材质：铝合金材质
32	衣柜	4	个	产品尺寸：≥100*200*50CM 产品材质：采用 E 颗粒板，防火防潮。采用对开门设计，储物空间设计合理。
33	储物柜	1	组	产品尺寸：≥400*200*60CM 产品材质：采用 E1 级颗粒板，防火防潮。多开门设计，储物空间设计合理。
34	马桶+马桶扶手	1	套	产品尺寸：≥680*360*610mm 产品采用高温煅烧工艺，吸水率低于 0.2% 坚实耐用。 扶手采用，高碳钢材质，可调节多段设计，能与马桶匹配。
35	助浴椅子	5	把	产品尺寸：≥53*43*72~80cm

				产品材质：铝合金+橡胶材质。 产品功能：可折叠设计，四档位调节。
36	花洒套装	1	套	产品尺寸：高度≥66cm 手持花洒：ABS 材质 龙头材质：黄铜内芯 阀体：陶瓷片阀芯
37	木质文件柜	1	组	产品尺寸：≥240*200CM 产品材质：环保板，柜门包含透明柜门和不透明柜门，多门设计，带锁更安全。
38	轮椅	1	个	(1) 产品尺寸：总长≥980mm、总宽≥630mm、总高 870mm（允许误差±5mm），折叠宽度 320mm±5mm、座位宽度≥460mm、最大载荷 ≥100kg； (2) 车架：高强度钢管材料，车架可折叠；主体承重结构管直径≥19mm、壁厚≥1.2mm，采用高承重工字结构、侧方焊接支撑管，增加安全性能；表面电镀或喷涂处理，外表面平整光滑，无锋棱，毛刺、尖角等，各管孔端部加有封头； (3) 前轮：≥8 英寸高品质前轮，配置金属前叉； (4) 后轮：≥24 英寸实心轮或充气轮胎，高强度塑料手轮圈（手直接驱动轮椅时使用）； (5) 刹车：带钢制手动驻刹；制动后不能高于座面； (6) 推动把手装有联动刹车装置， (7) 座靠垫：座椅及靠背为软座、软靠背，座面应平整，无褶皱、跳线和破损等缺陷； (8) 扶手：固定斜扶手，配优质扶手垫、塑料护板；
39	拐杖	1	个	辅助代步用具，恢复日常行走功能 高度调节范围 71~94cm，分 10 档，每当高度调节 2.5cm-3.0cm
40	档案柜	2	个	产品尺寸：≥1800*850*390mm 产品材质：加厚冷轧钢板，三块可调层板设计
41	助浴凳	4	个	产品尺寸：≥57*48*72~86cm 产品材质：铝合金+吹塑材质 产品净重：≥3.5kg
42	适老化浴缸	1	个	产品参数：≥1320*750*1020mm 产品材质：亚克力材质 支架材质：不锈钢材质 承重：≥300kg 围板数量：可定制 开门方向：左右可选

				空缸配置：五金+去水器
43	更衣凳	1	个	产品尺寸：≥1200*400*410mm 产品材质：底座采用不锈钢焊接而成，椅面采用实木材质，超强承重。椅面采用高档 PU 防刮耐磨。
44	更衣柜	1	组	材质实木多层烤漆工艺
45	空调	7	个	面板材质：普通塑料，室内机≥882mm*316mm，深≥215mm，内机最大噪音≤50dB(A)，扫风方式：上下/左右扫风，Z 支持低温启动，支持高温制冷，制冷功率≥(W) 2750，内机自动清洁，电辅加热，循环风量：≥650m ³ /h。制热功率(W)≥5000。内机净重≥11KG，外机净重≥29KG，能效一级。
46	空调	3	个	面板材质：普通塑料。制冷量≥(W) 7290 (900-8600)，扫风方式：上下/左右扫风，制热量≥(W) 9310(900-18000)能效等级≤3 级，内机最大噪音 25-50dB(A)，内机机身尺寸宽≥510mm，高≥1750mm，深≥315mm，电压/频率 50Hz，睡眠模式；按键调节。
47	电视	1	台	非触摸屏、LED 显示，教育电视、体育电视、音乐电视、护眼电视、智能电视，不支持 VRR 可变刷新率，色域标准 NTSC，对比度 5000:1，屏幕尺寸≥65 英寸，超高清 4K. 支持 HDR，屏幕比列 16:9，亮度≥200-300 尼特，响应时间 6-9ms，WIFI 频段 2.4G 和 5G，系统 Android，背光方式直下式/DLED，智能语音助手，CPU 架构≥四核 A35，运行内存/RAM≥ 2GB，存储内存≥16GB，无独立音响，支持数字 RF 接口，支持模拟 RF 接口，单屏重量≥14kg 边框材质塑料，底座塑料材质，电源功率≥125W，待机功率≤0.5W，工作电压 220V，网络连接方式无线/有线。
48	电视	1	个	非触摸屏、LED 显示，智能电视，支持 VRR 可变刷新率，色域标准 BT. 709，对比度 1000:1，屏幕尺寸≥85 英寸，超高清 4K. 支持 HDR，屏幕比列 16:9，亮度≥500-800 尼特，响应时间≤6ms，系统 Android，背光方式直下式/DLED，智能语音助手，CPU 架构≥双核 A55+双核 A75，运行内存/RAM ≥2GB，存储内存≥32GB，无独立音响，支持数字 RF 接口，不支持模拟 RF 接口，单屏重量≥46.3kg 边框材质金属，底座压铸铝合金，安装孔距 ≥600*400mm，电源功率 220W，待机功率≤2W，工作电压 220V，网络连接方式无线/有线。
49	电视	2	个	非触摸屏、LED 显示，教育电视、体育电视、音乐电视、，不支持 VRR 可变刷新率，色域标准 NTSC，对比度 5000:1，屏幕尺寸≥55 英寸，超高清 4K. 不支持 HDR，屏幕比列 16:9，亮度

				≥200-300 尼特,响应时间≤6ms,WIFI 频段 2.4G 和 5G,系统 Android,背光方式直下式/DLED, 智能语音助手,CPU 架构≥四核 A35,运行内存/RAM ≥2GB,存储内存≥16GB,无独立音响,边框材质塑料,底座塑料材质.电源功率≥95W,待机功率 ≤0.3W,工作电压 220V,网络连接方式无线/有线。
50	洗烘衣机	1	台	洗衣机,一级能效,前开式开门方式,洗涤容量 ≥10KG,洗涤功率≥70W,产品尺寸深≥562mm,宽 ≥595mm,高≥850mm,产品净重≥74KG;烘干机,定频,前开式开门方式,烘干容量≥10KG,产品尺寸深≥562mm,宽≥595mm,高≥850mm,产品净重 70≥KG
51	微波炉	1	个	额定功率≥1150,能效 2 级,电源电压 220V,电源频率 50HZ,定频,控制方式机械式,容量≥21L,开门方式手拉式-侧拉上拉,内胆材质喷涂内胆,不支持童锁工程,平板玻璃转盘,功能微波,款式台式,微波炉门板透明。
52	消毒柜	1	个	上层臭氧、中温烘干,下层光波及红外线高温消毒,不锈钢箱体,三门大容量,外形尺寸≥宽 555*厚 515*高 1640,功率 220v-50Hz≥1350W,容积 ≥284L
53	留样柜	1	个	层架尺寸≥400*150*3mm1 个, ≥400*240*3mm3 个,压缩机制冷,产品功率≥85W,内胆尺寸 ≥400*200*730+400*150*530MM,功能保温,常温,冷藏,其他,立式展示柜,电压 220V,最大容积≥90L.
54	电视机落地架子	1	台	材质冷轧钢,承重≥360 斤,移动推车
55	热水器	1	个	加热功率≥3200W,最大容积≥60L,加热方式单管加热,内胆材质搪瓷,防水等级≥IPX4.产品尺寸常≥825mm,≥宽 400mm,≥高 400mm
56	暖风机浴霸	5	个	功能干燥驱潮 LED 屏幕显示,尺寸≥300mm*60mm,吸顶嵌入式,功能模块取暖+换气+照明,控制方式触摸式
57	浴室换气扇	1	组	功能干燥驱潮 LED 屏幕显示,尺寸≥300mm*60mm,吸顶嵌入式,功能模块换气+照明,控制方式触摸式
58	餐饮加热保温设备	2	个	产品尺寸: ≥58*44*26cm 产品材质: 采用不锈钢材质。 产品容积: ≥13.5 升 产品功率: ≥400w/220V 温度区间: 40~95°
59	保温桶	2	个	产品材质: 不锈钢 产品容积: ≥10L

				加厚保温层+硅胶密封垫圈。
60	保温桶	1	个	产品材质： 不锈钢 产品容积： ≥20L 加厚保温层+硅胶密封垫圈。
61	拖把池	1	套	产品尺寸： ≥48*36*50cm 产品材质： 纳米釉面 下水管： ≥长 80cm 直径 4cm 池内深度： ≥27cm 安装方式： 落地安装
62	开水器	1	台	产品尺寸： ≥90*40*120cm 供水量： ≥30L 水胆容量： ≥27L 控制方式： 按键或红外控制
63	消毒浸泡桶	1	个	产品尺寸： ≥27*38cm 产品容量： ≥20L 产品重量： ≥1080g 产品材质： 聚丙烯 PP 材质带刻度线。
64	洗衣池	1	套	产品尺寸： ≥48*54*82cm 产品材质： 台盆采用高温陶瓷台盆。高温烧制。 光洁度高易清洗。 采用太空铝材质主体，304 不锈钢缓冲门铰。ABS 安全护角。地脚加调节螺丝。
65	适老化洗手池 +镜柜	1	套	
66	一体机电脑	1	台	【支持 Win7】台式机电脑 ≥I5-10500/≥16G/≥1T+256G/集显/无 wifi/国 产≥23.8 显示器
67	笔记本电脑	1	台	≥8G/≥512G/≥集显/≥14"/≥W10===(定制/灰 色/支持 W7)++
68	彩色打印复印 一体机	1	台	扫描 扫描文件格式 图片 最大原稿尺寸 A3 扫描速度 打印功能 网络协议 一般规格 复印类型 彩色自动批量复印 复印速度 ≥20 页/分钟 连续复印张数（张） 1 - 999 页 硬盘容量

				<p>无</p> <p>首页复印时间</p> <p>产品尺寸≥</p> <p>长 587mm；宽 685mm；高 884mm</p> <p>变焦比率</p> <p>25%—400%（1%微调）</p> <p>产品净重（kg）</p> <p>少于 82.5kg</p> <p>纸张容量</p> <p>标配：≥650 张</p> <p>纸张尺寸</p> <p>≤A3</p>
69	扬声器、功率放大器	1	套	<p>1、音箱采用丝膜高音加装压缩式号角，不仅使音色细腻，还有效改善高音辐射特性。</p> <p>2、低音采用顺性好，中低频较饱满、平坦的单元。</p> <p>3、音箱采用两分频设计；重放效果平衡，细腻柔和、人声饱满。</p> <p>4、箱体采用优质中密度纤维板，表面采用黑色撒点喷漆，美观且经久耐用。</p> <p>5、网罩采用≥0.8mm 厚的钢网。</p> <p>6、音箱配有吊挂系统，既可以壁挂，也可选用三脚架支撑方式使用。</p> <p>1、本机是一款多功能音频功率放大器，采用高效率的开关电源和数字功放技术，并集成了专业前级放大系统、音频信号处理系统、功放电路保护系统等，产品可靠稳定、体积小、重量轻、效率高、电压适应范围广，可广泛应用于多种扩声场所；</p> <p>2、带两路有线话筒输入接口，两路无线话筒输入接口，三组线路输入接口，三组线路输出接口，一组功率输出接口；</p> <p>3、话筒、线路的音量可独立调节并具有高低音两段均衡，有线话筒输入通道带可独立开关的+48V 幻像电源；</p> <p>4、本机带有蓝牙和 USB 播放功能，方便不同音乐节目的播放；</p> <p>5、带有一键静音和 RS232 接口，可实现远程控制；</p> <p>6、功放输出通道中 L 通道可独立调节输出大小。</p>
70	户外音响	1	个	<p>产品特点：ABS 工程塑料注塑箱体，防水防潮，高强度、高耐磨，经久耐用；内置数字功率放大器，主音量、高低音、话筒 1/2 音量、话筒高低音、话筒延时、话筒混响、吉他音量独立可调；标配一支 U 段手持无线话筒，可选配双无线话筒</p>

				(手持/头戴)；配置 MP3 播放器，智能数字显示屏，USB/SD/TF 卡接口，配置遥控板，操作简便；金属拉杆和橡胶脚轮设计，美观大方，方便移动；≥一组莲花音频输入，≥两路话筒输入，≥一路吉他输入，≥一组莲花音频输出；内置 12V 免维护铅酸电池，智能型交直两用供电系统，具有充放电保护电路；配置话筒优先功能、蓝牙功能、语音提示功能、录音功能、FM 收音功能、伴唱功能、蓝牙互联功能；适用范围：促销活动、户外演出、晨练、教学等
71	移动硬盘	1	个	≥2000G 移动硬盘

外骨骼机器人技术参数

一、产品名称：下肢外骨骼步行康复器

二、适用范围：用于中枢神经病变导致的双下肢步行功能障碍的患者进行步行康复训练。

三、功能参数要求

3.1 设备主机由控制背包、腿部总成、人机交互屏幕、电池、电池充电器组成。

3.2★主机背包上配有人机交互屏幕，屏幕上可显示设备电量、日期、时间、患者姓名、训练模式、训练时间等信息，设备的参数设置和调节可通过屏幕操作完成。（需要提供证明文件）

3.3 设备有开机自检功能，自检正常，背包屏幕界面会自动跳转至登录界面；自检过程未通过，背包屏幕会显示本次开机检查出的问题。

3.4★用户登录设备后，使用设备的信息数据会被设备自动存储，该用户再次使用设备，登录后设备大腿、小腿长度会按照用户初次使用的数据自适应调节，无需再次人工调节。（需要提供证明文件）

3.5★设备双侧大腿和小腿长度均可调节，调节方式：可通过人机交互屏幕触屏操作设置，电动调节。（需要提供证明文件）

3.6★设备主机配有可充电锂电池，电池采用插拔设计，可快速从设备主机上手动分离，电量不足可随时更换，无需停机充电，保障设备持续使用。（需要提供证明文件）

3.7 设备行走速度可调节。

3.8 设备行走步幅长短可调节。

3.9 电池电量提醒功能：当电量低于 50%时有语音提醒；当电量低于 20%时有语音和视觉提醒。

3.10 医生登录：屏幕提示医生登录时，需要医生刷卡或扫码登陆。登陆成功，屏幕显示当前医生姓名，设备背包电量等信息。

3.11 患者登录：屏幕提示患者登录时，需要患者刷卡或扫码登陆。登陆成功，屏幕显示对应用户的个人信息，如姓名、大小腿长度等。

四、技术参数要求

4.1 主机内存不小于 8GB。

4.2 设备可活动关节不少于 6 个，带独立电机关节不少于 4 个。

4.3★设备各关节机械运行角度可电动调节，髋关节机械转运角度不小于 148°；膝关节机械转运角度不小于 108°；踝关节机械转运角度不小于 19°。

4.4★设备大腿可调长度范围不小于 128mm；小腿可调长度范围不小于 128mm。

4.5★设备胯部宽度可调节范围不小于 110mm。

4.6★设备具有等速肌力评估系统，对膝关节与髋关节的屈曲与伸展进行评估数据。（需要提供证明文件）

- 4.7 单步步长可触屏操作电动调节，调节范围：100-500mm
- 4.8 设备平地可承载的患者最大体重不小于 96kg
- 4.9 电池容量不少于 6Ah，电池充电时间小于 4 小时。
- 4.10 正常工作时，噪声小于 60dB。

五、 数据管理要求

- 5.1 记录软件基础数据管理，包括用户管理、机构管理、设备管理、达标指数
- 5.2 记录软件权限管理，包括菜单管理、角色管理。
- 5.3 系统带有患者评定记录表，实现对患者用户的各项身体信息、心理状态以及康复计划的评定记录。
- 5.4 系统可实现评估记录管理，包括评估项管理、训练项管理、方案管理
- 5.5 系统可实现训练评估记录，包括方案评估记录、评估方案对比、评估项对比。
- 5.6 系统带有多项记录报表，包括训练方案完成情况、评估训练详细记录、训练可视化、康复治疗记录表、焦虑抑郁记录表。
- 5.7 系统可在线监控实现对设备的查询，具有查看设备实时信息，定位以及机器视觉识别的功能。
- 5.8 系统可实现远程升级管理，包括安装包管理、升级管理、升级记录管理。
- 5.9 屏幕提示医生登录时，需要医生刷卡或扫码登陆。登陆成功，屏幕显示当前医生姓名，设备背包电量等信息。
- 5.10 屏幕提示患者登录时，需要患者刷卡或扫码登陆。登陆成功，屏幕显示对应用户的个人信息，如姓名、大小腿长度等。

空气压力波技术参数

- 1、采用彩色液晶显示屏，中文显示，实时动态显示治疗时间、压力大小、治疗 模式、治疗进度等，操作更方便；
- ★2、一键飞梭 iconrol 智能控制系统，可以快速的选择参数及操作；
- 3、特制充气泵，噪声低，充气速度快
- ★4 、独特套筒设计，压力均匀，无体液滞流，每腔压力可自由关闭，每腔压力 可调；
- 5、 压力设置范围在 10mmHg~200mmHg 内可调，精度±22.5mmHg；且超过 2kPa 的持续时间应不大于 3min。
- 6、 定时范围 0~99min 内(以 1min 为单位的设置),误差应不大于±20s
- 7、具有紧急停止产品能够卸压，输入的压力下降到 30mmHg 以下的时间应在 4 秒钟内。
- ★8 、 治疗模式：≥4 种，模式间可任意组合，比如模式 1+2, 模式 1+3, 模式 1+4, 模式 2+3, 模式 2+4, 模式 3+4, 模式 1+2+3, 模式 1+2+4, 模式 2+3+4 等；
- 9、工作时，其噪声应不大于 60dB(A)；
- 10、具有过压保护措施，以保证在单一故障状态下能够在气囊(或压力舱)的连 接管路中产生的最大压强，不大于设备标称最大输出压强的 1.2 倍；
- 11、可提供在各种状态下手动解除患者压强的措施。该措施应只需一个动作就能 完成，且患者压强由最大压强降至 2kPa（负压降至-1kPa）的时间应不大于 10s
- 12、气囊和连接管路具有良好的气密性，在设备标称最大输出压强保持 1min，压降应不大于 10%
- 13、气囊和连接管路能承受设备标志最大输出压强 1.5 倍的压强，保持 1min，应不破裂，也不永久(塑型)变形；
- 14、连接管路具有防止接错的装置和标识；

- 15、连续工作时间：治疗仪连续工作时间应能 $\geq 4h$ ；
- 16、额定电压和频率：AC220V 50Hz；
- 17、输入功率：180VA。
- ★18、通过 IS09001 国际质量体系认证，IS013485 医疗器械国际质量体系认证、IS0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 19、满足《YY0505-2012 医用电气设备第 1-2 部分安全通用要求并列标准电磁兼容要求和试验》标准的要求。

平衡功能训练及评估系统

- 1、平台的尺寸：500 x 500 x 100 mm
- 2、感应平台：A1- 50x50x1cm
- 3、最大载重量：300 Kg
- 4、★负载单元：3 个负载单元-每个最大 100 Kg
- 5、★精确度：每个负载单元 0.1 Kg
- 6、系统：Windows XP
- 7、CPU 系列：双核
- 8、内存容量 $\geq 2GB$
- 9、硬盘容量 $\geq 500GB$
- 10、内存 $\geq 2G$
- 11、显卡：独立显卡
- 12、显示屏 ≥ 53.68 厘米(20")TFT 液晶屏
- 13、隔离变压器：300VA

踝关节康复器

- 1、尺寸：450mm \times 360mm \times 230mm
- 2、电源：AC220V \pm 22V, 50Hz \pm 1Hz
- 3、输入功率：70VA
- ★4、康复器的伸展角度在 -5° ~ 112° 内设定，级差 1° ，允差为 $\pm 20\%$
- 5、康复器的屈曲角度在 3° ~ 120° 内设定，级差 1° ，允差为 $\pm 20\%$ ★6、运行速度：1-9 档可调。
- 7、速度范围： $0.6^{\circ}/s$ - $3.8^{\circ}/s$ ，允差 $\pm 10\%$
- 8、康复器设有手动控制器，使病人能自行控制康复器暂停或进行伸展/屈曲运动。
- 9、康复器整机工作噪音不大于 60dB(A)。
- ★10、康复器阻力矩分小中大(35%、65%、100%)三档可调。
- 11、运动角度、速度、时间由微电脑程序控制运行。
- 12、过载自动反转保护，具有应急控制功能。
- 13、康复器小臂支架长度调节范围不小于 80mm，允差为 $\pm 10\%$ 。
- 14、定时设定：0-240min，级差 1min，允差 $\pm 10\%$ 。
- 15、额定载荷：200N。
- 16、控制模式有三种：正常、角度和速度模式。

神经肌肉低频电刺激

- 1、设计先进的人机交互系统，大屏幕彩色液晶显示屏，中文菜单，操作更方便，并附有电子说明书；
- 2、实时动态显示各通道的治疗波形、治疗剂量、治疗模式、治疗时间等，各种治疗数据一目了然；
- 3、输出波形为双向不对称方波(矩形波)，调制波为方波；
- 4、输出频率：模式一输出脉冲基波频率为 500Hz；调制脉冲频率为 0.5Hz~5Hz；模式二输出脉冲频率为 0.5Hz~5Hz；允差为每档最高频率的±10%
- 5、输出脉冲宽度和调制波脉宽：模式一输出脉冲宽度为 1ms；调制波脉宽为 10ms；模式二输出脉冲宽度为 10ms；允差为±20%
- 6、输出强度：刺激仪各路独立输出，在 1KΩ负载阻抗时，每路输出电流的峰值 I_p 从 0mA~100mA 连续可调；输出值允差±30%
- 7、定时时间为 5min~30min 可调，允差±5%
- 8、输出通道：两组输出。
- 9、适用范围：产品适用于部分失神经、全失神经的辅助治疗，注册证体现。

电脑中频治疗仪

- 1、输出通道：两通道，同步或异步输出，含两组中频电疗法，含一组干扰电疗法
- 2、内存 35 个处方：主要临床适用范围：颈椎病、肩周炎、腰椎间盘突出康复理疗
- 3、★中频频率范围：2KHz~10KHz
- 4、中频调制频率范围：0Hz~150Hz
- 5、★中频调制波形 9 种：方波、尖波、三角波、锯齿波、指数波、正弦波、梯形波、扇形波和脉冲波及他们之间的组合，由程序设定
- 6、调制方式：调制方式为调幅，根据处方不同可连续调制、变频调制、间歇调制、断续调制
- 7、输出电流稳定度：电疗仪在不同负载下的输出电流变化率应不大于 10%
- 8、调幅度：电疗仪的调幅度为 0%、25%、50%、75%、100%，允差±5%
- 9、差频频率范围：干扰电差频频率应在 0~200Hz 范围内
- 10、动态节律：干扰电动态节律为 4s~10s 范围内
- 11、差频变化周期：干扰电差频变化周期为 15s~30s
- 12、★输出电流：电疗仪纯交流波形，最大输出电流不大于 100 mA；含直流分量时，输出电流不大于 80mA。
- 13、具有透热功能，导电橡胶最大透热温度≤60℃，六档可调输出
- 14、连续工作时间：电疗仪连续工作时间应能≥4h
- 15、噪声：电疗仪工作时，其噪声应不大于 60dB
- 16、工作电压：交流 220V±10%；50Hz±1Hz
- 17、输入功率：80VA
- 18、★满足《YY0505-2012 医用电气设备第 1-2 部分安全通用要求并列标准电磁兼容要求和试验》标准的要求
- 19、★国家高新技术企业，通过 ISO9001 和 ISO13485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极超短波治疗机

- 1、使用电源：AC220V±22V, 50Hz±1Hz；
- 2、仪器类别：I 类 BF 型；
- 3、★工作频率：40.68MHz，误差±1.5%；

- 4、输入功率： $\leq 1000\text{VA}$ ；
- 5、输出功率：200W 最大，误差 $\pm 20\%$ ；
- 6、输出强度：50W、100W、150W、200W 连续可调，三模式 12 档可选；
- 7、输出指示：液晶屏实时显示预热状态、治疗状态、治疗时间、结束状态等；
- 8、治疗时间：0~99min 可调，液晶屏实时显示；
- 9、★输出模式： ≥ 3 种模式，具有脉冲、连续、断续波输出；
- 10、连续波模式：持续输出，“频率”、“脉宽”参数显示和设定无效；
- 11、★断续波输出：以 50% 占空比的脉冲方式输出，输出频率 10~200Hz，步进 10Hz，误差 $\pm 10\%$ ；
- 12、脉冲波输出：以设定的频率和设定的脉冲宽度输出，脉冲宽度 200~1000us，步进 50us，误差 $\pm 10\%$ ；
- 13、★显示装置：电容式高清真彩液晶屏，仪器治疗参数和设备状态全程 实时显示；
- 14、液晶触控：液晶触摸控制，人机界面简洁大气，管理系统智能化；
- 15、智能一键：一键开机预热、治疗模式、输出强度，启用、暂停、停止 等快捷键；
- 16、操作提示：液晶触摸屏按键操作提示音、输出提示音、结束提示音等；
- 17、输出电极： ≥ 3 种规格电极板，大、中、小各一对，适合不同治疗部位使用；
- 18、输出导线：特制铜质电缆线，绝缘强、耐高温、损耗小，安装方便可靠；
- 19、导线长度：长度不小于 1.1 米，最大化满足临床需求和方便使用；
- 20、导线性能：缆线外塑模厚达 8mm，导线交叉不打火、绝缘和屏蔽优；
- 21、调谐方式：旋钮式输出回路谐振频率调谐；
- 22、场强指示：配置场强指示附件，指示电极板输出功率分布和强弱；
- 23、电流指示：最大量程为 300mA，精度不低于 2.5 级；
- 24、产品样式：简约大气流线形设计具有科技感，落地推车式，移动方便；
- 25、存放装置：配置有电极板存放装置，人性设计方便临床使用。

电针治疗仪

- 1、输出脉冲波形：非对称双向脉冲波
- 2、输出脉冲路数：六路输出
- 3、输出脉冲频率：1~100Hz 连续可调
- 4、输出电流极限： $\leq 50\text{mA}$
- 5、(500 Ω 负载)输出脉冲宽度：0.2ms
- 6、输入功率：5.0VA(含电流适配器)
- 7、体积：348×222×93mm³
- 8、重量 $\leq 1\text{kg}$

OT 综合训练工作台

- 1、用于改善手指对指功能，提高眼手协调功能，训练患者感知能力及大脑对图形的识别能力，并能训练上肢稳定性、协调性，提高上肢日常活动能力。
- 2、操作台 192×105×96 cm,
- 3、左右操作台面 44.5X36X2,
- 4、后操作面板 94.5X36X2;组件:
- 5、组件：上肢协调功能练习器(手指)、分指板、分指板(弧形)、铁棍插板 木插板、套圈(立式)、几何图形插板、认知图形插板、模拟作业工具、上螺丝、上螺母、磁性纽。

频谱治疗机

- 1、★波长范围：2.5~13.5um
- 2、辐射体表面温度：180℃
- 3、★定时装置：0-60分钟，智能触摸屏控制加减时间，时间跳完有警报声
- 4、标准电压：a.c 220V, 50Hz
- 5、机内保险丝规格：F2A/250V，具备保险装置
- 6、★理疗头使用寿命：>2000小时
- 7、★理疗头能够360度旋转，适用不同患者需要
- 8、输入功耗：200W
- 9、材质：塑料、金属
- 10、工作环境温度范围 5℃~40℃；

湿热敷装置

- ★1、加热温度设置范围及误差：加热水温温度 50-99℃, 误差为±10%
- 2、定时误差：定时误差±10min
- 3、连续工作时间：连续工作时间≥4h
- 4、输入功率：2500VA
- 5 安全装置，双重过温度保护和低水位报警终止加热防干烧
- 6、全部使用玻璃纤维绝缘材料保证省电和防止热量损失。
- 7、采用高品质的不锈钢材质，方便使用，易于保养，并且能确保治疗敷袋的恒温。
- 8、橡胶脚轮，移动时平稳安静没有噪音，结实耐用
- ★9、显示：采用大屏幕彩色液晶触摸显示屏，实时动态显示温度
- 10、工作模式：自动模式，手动模式。
自动模式：上班前预开机及自动关机
手动模式：手动设置
- 11、排液功能：具有自动和手动排液功能
- 12、湿热敷疗法是通过传导方式将热量和水蒸气作用于治疗部位的热疗形式，具有良好的保温和深层热疗作用

深层肌肉按摩器

- ★1、显示方式：≥12.1寸彩色液晶触摸屏，中文菜单显示，实时显示全身各个部位的击打点、治疗时间、治疗强度等，治疗方式有手动调节和自动调节两种方式
- 2、输出转速：输出转速不大于4500r/min，分档连续可调
- ★3、定时范围及误差：1min~12min, 误差±10%
- 4、定时调整：在规定的定时范围内连续可调
- 5、连续工作时间≥4h
- 6、输入功率：220VA
- 7、当输入电流超过熔断器限值时，按摩器能够断电保护
- 8、转速调整：输出转速分级可调
- 9、超静音设计：整机采用静音装置，工作时噪音不大于65dB
- 10、防电磁干扰设计：整机符合电磁兼容标准，与相邻设备互不干扰
- 11、转向器：采用高硬度90度固定角度转换叩击头，使用更方便
- ★12、按摩头：7种不同功能的按摩头，更加人性化设计，适用于多部位舒适按摩
- 13、全方位使用：仪器采用360度旋转装置设计，无需手动旋转设备，仪器可根据使用方向

自动旋转

14、生产企业通过 ISO9001 国际质量体系认证， ISO13485 医疗器械国际质量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训练用阶梯(双向)

- 1、用于患者恢复日常上下楼功能
- 2、337×82×134~160cm,相邻台阶距离 10cm, 12cm,扶手杠调节范围 0~34cm。
- 3、扶手杠侧向额定载荷 70kg, 阶梯额定载荷 135kg。

平行杠(配矫正板)

- 1、规格：335×112×78~122cm,高度调节范围 78~122cm,宽度调节范围 34~64cm, 杠杆直径<38mm, 杠杆静载荷不小于 135kg, 矫正板坡度 15°
- 2、用途：借助上肢帮助进行步态训练, 矫正行走中的足外翻、髌外展, 增加行走的稳定性。适合于骨关节、神经系统疾病患者及老年人的步态训练。练习中杠 的高度和宽度可根据每个患者情况进行调节。
- 3、材质：不锈钢、型钢静电喷塑、实木、复合板、地毯

多体位医用诊疗床(定制)

- 1、电源：AC220V±22V, 50Hz±1Hz
- 2、输入功率：60VA
- 3、尺寸：2000mm×620mm×450mm
- 4、升降行程：350mm
- 5、最大起升重量≥200kg
- ★6、配备手持点动开关和脚踏开关进行电动升降调节。
- 7、配备直线伸缩电机, 无噪音, 运行平稳。
- 8、采用耐磨、易清洗皮革。

注：

- 1、投标人在满足技术要求和性能的前提下可投同档次或优于上述参数、性能和质量的货物。
- 2、**外骨骼机器人**为本次采购的核心产品。
- 3、所投产品为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标注“★”的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投标人应附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在有效期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否则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具体产品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本项目中所投产品涉及纳入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现行《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管理的强制性认证产品(简称 3C 认证产品)的, 应出具由认证机构颁发给制造商的该产品强制性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否则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具体产品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关于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执行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等部门规定，投标人所投货物必须是国家信息部、版权局、商务部等部门认可的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投标人需提供承诺，否则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格式自拟）。

三、商务要求

- 1、采购范围：招标文件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 2、交货及安装期：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交货安装完毕。
- 3、交货及安装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4、质量标准：合格。
- 5、质保期：1 年（其中空调 6 年）。
- 6、投标有效期：网上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四、售后服务及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1、供货方案：针对本项目编制详细的供货方案（包括实施计划和明确的工作流程，措施等）符合项目整体需求，科学、完整。

2、安装、调试方案：针对本项目编制详细的安装、调试方案（包括设备安装调试、试运行测试、运行维护等内容）描述完善、详细。

3、质保期内保证措施：针对本项目编制详细的质保期内质量保证措施，描述完整、详细，科学可行。

4、质保期外保证措施：针对本项目编制详细的质保期外质量保证措施，零配件清单种类齐全、价格合理、供应充足，品牌、型号、联系方式详细真实，质量可靠、价格合理。

5、售后服务方案：针对本项目编制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方案科学合理、内容详实、售后服务人员配备合理，售后服务计划可行，售后服务设备科学实用。

6、售后服务承诺：针对本项目编制详细的售后服务承诺，承诺接到采购人通知，保证几小时内响应，几小时到达现场，几小时解决问题，无法在规定时间内解决问题，并提供必要的后备设备或解决方案。

五、其他内容

- 1、付款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验收标准：合格。

第七章 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册通用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资格审查文件册

项目编号：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册目录

- 一、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二、投标人基本情况
- 三、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一、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关于贵方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本公司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招标内容中规定的货物及其伴随的服务，并声明提交的下列文件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我方在此声明：

（1）我方具备并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规定的投标人的条件；

（2）我方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投标人基本情况

1. 投标人概况

- (1) 投标人名称：
- (2) 注册地址：
- (3) 成立或注册日期：
- (4)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 (5) 注册资本：_____万元

2. 投标人财务状况

- (1) 资产负债表（到 年 月 日为止）

固定资产合计：_____元

流动资产合计：_____元

长期负债合计：_____元

流动负债合计：_____元

- (2) 损益表（到 年 月 日为止）

利润总额累计：_____元

净利润累计：_____元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 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2023年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缴纳的相关税收凭据（税务部门或银行出具）。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证（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行政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2023年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缴纳社会保险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行政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近年财务状况表

提供 2021 或 2022 年度的经第三方审计的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者供应商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至少应提供近一年的资产负债表



能证明响应人资格的其他资料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
- 2、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10 项要求，在此提供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第八章 投标文件通用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三、 投标书
- 四、 投标承诺函
- 五、 投标报价表格
 - (一) 开标一览表
 - (二) 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 六、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七、 售后服务计划
- 八、 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简介
- 九、 投标人提供的其他优惠条件
- 十、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三、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 十四、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 十五、 其他资料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_____（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 投标书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的投标报价，交货及安装期：_____，按合同约定完成全部工作。

2.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内容。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日历天。

5. 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承诺将接受由我方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

6. 我方在此声明，所网上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2.12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7.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地址：_____ 投标人：_____（盖章）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电话：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四、 投标承诺函

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在此郑重承诺, 如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 (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2)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
- (3)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合同；
- (4) 未能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6)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 (7)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
- (8) 在履约过程中未按招标文件、中标的投标文件、生效的政府采购合同等约定, 提供货物、工程和服务；
- (9)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10) 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我单位自愿接受被处以中标无效，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并赔偿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损失，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 投标报价表格

(一)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范围	
投标报价	小写：_____
	大写：_____
交货及安装地点	
交货及安装期	
质保期	
质量标准	
其他	
备注	

说明：投标报价为目的地交货价（含货物运输、售后服务费用等所有费用）；包括基于交货或提供服务前发生的各种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安装费、检验费以及伴随的消耗材料、备品备件和其它服务费总报价。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生产的产品(填是/否)	备注
...											
合计(元)											

- 说明：1. 货物分项必须与采购需求表中货物分项一致。
 2. 货物规格参数如有详细描述可另作说明。
 3. 投标人可对该产品的特性和优点作详细的文字说明。

投标人：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差说明
1			
2			
3			
4			
5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 售后服务计划

投标人必须提供但不限于提供以下内容：

1. 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含免费服务时间、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服务单位名称、地点。

2. 技术培训、质量保证措施。

3. 该次项目所提供的其它免费物品或服务。

4. 质保期内和质保期外的收费标准。

说明：

1. 投标人在用户所在地设有服务中心的，应提供中心的地址、电话、联系人姓名；如在用户所在地没有服务中心，则提供负责该地服务事宜的服务点的名称、地址、电话、传真和邮编。

2. 培训是指涉及产品基本原理、操作使用和保养服务等有关内容的学习。受训者的人数和培训时间在投标文件中应说明。培训应在收到采购人通知后一个月内予以安排。在制造厂家的培训：受训者的交通费用（以用户省辖市到厂家的往返火车硬卧铺价计算）、食宿、资料等费用均由中标人支付。在用户所在地的培训：场地、产品、有关耗材、教具、受训者的住宿、资料和师资的所有费用均由中标人支付。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 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简介

投标人必须但不限于提供以下内容：

1. 投标人简介：包括公司概况、组织机构、人员状况等；
2. 投标产品详细介绍；
3. 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九、 投标人提供的其他优惠条件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优惠措施及条件。

投标人：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1. 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 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3. 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十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①,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①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②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③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④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才能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价格扣减。

⑤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写。非单一产品采购的,设备制造商不止一家时,中小企业声明函中须列出所有的设备及制造商,罗列不全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不予认可。

⑥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应当由中小企业制造，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提醒：如不符合注④规定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情形的，则不需要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十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提醒：如果投标人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十三、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提醒：如果投标人不是监狱企业，则不需要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十四、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节能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	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设备名称、品牌型号、金额应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2.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中的产品，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阅。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3.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阅。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评委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4.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5. 没有相关产品可不提供本表。

十五、 其他资料

